

湘潭师专文科教材

写作概要

中文科写作教研组编写

湘潭师专学报编辑部印

一九八三年七月

前 言

这套《写作概要》和《文选》，是按全国高等师范专科学校中文专业写作教学大纲审定会议初步审定的“写作教学大纲”编写而成的教材。它既适应于师专中文专业，也可供师专其他专业的写作课程教学和高师函授教学使用。

近几年来，对于建立科学的写作理论体系和写作教学序列的问题，许多同志进行了有益的探讨；写作理论、写作教学中的一些具体问题也正在提出来进行深入研究。我们根据自己的教学实践，学习吸取有关院校编著的写作教材的可贵经验，不揣学识浅陋，编写了这套教材。我们认为，师范院校的写作课既要切实地提高学生写作实践能力，也要使他们理解各种写作现象、具有较系统的写作理论知识。因为师范院校的学生不仅要自己会写，还要能教会别人写，既要把写作当作实际本领来练习，也要把它作为一门专业知识来钻研。因此，我们这套教材把基本技能训练与基础知识传授结合在一起。写作的基本技能主要是指用语言把事实和思想成功地反映出来的能力，它不是科学研究的基本功（如收集整理材料、归纳出观点等）和体验生活的基本功（如观察、思考等）所能代替的。因此，我们把写作基本技能训练集中在端正文风、运用语言、谋篇布局、熟悉文体特征等四个方面。写作理论的价值在于它能适应并指导当前的写作实践。因此，我们在总结继承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写作理论中一些基本问题按当前的实际情况和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方法提出了新的看法，力求使写作理论科学化。

这套教材的编写是在我校领导和中文科的关怀组织下进行的，由彭建明主编，朱顺祥、陈靖武、胡可一、赤波参与编写，中文科有关领导审稿。此外，胥继红参加了《文选》的选编工作，易淑华参加了校对等工作。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全国许多写作教师的鼓励和支持；在此，谨致谢意。

由于我们理论知识水平不高，教学实践经验贫乏，力不从心，书中疏漏之处一定不少，错误难免，恳切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教。

编 者

一九八三年七月

目 录

绪论	(1)
第一节 为什么要学会写文章	(2)
第二节 怎样学会写文章	(6)
第三节 在写作中坚持无产阶级文风	(13)
第一章 语言表达的基本功	(30)
第一节 语言表达的基本要求	(30)
第二节 叙述	(60)
第三节 描写	(75)
第四节 议论	(97)
第五节 说明	(110)
第六节 抒情	(127)
第二章 文章的主题	(134)
第一节 主题的特性	(134)
第二节 主题的确定和表现	(140)
第三节 主题和标题	(154)
第三章 材料的积累与选择	(159)
第一节 材料的积累	(159)
第二节 材料的选择与处理	(173)
第四章 结构安排	(186)
第一节 结构安排的实质和要求	(186)
第二节 结构安排的具体内容	(194)

第五章 修改文章	(223)
第一节 修改文章的意义	(223)
第二节 怎样修改文章	(226)
第六章 记叙文	(234)
第一节 记叙文概说	(234)
第二节 消息、通讯	(255)
第三节 报告文学	(268)
第四节 散文	(281)
第七章 议论文	(294)
第一节 议论文概说	(294)
第二节 评论	(315)
第三节 杂文	(331)
第八章 说明文	(344)
第一节 说明文概说	(344)
第二节 公告和说明书	(353)
第三节 总结	(361)
第四节 知识小品	(368)

绪 论

写作学是研究文章写作基本规律的一门独立的学科。它研究的是人们在生活实践中有了感受、有了体验、对事物有了一定的认识、形成了某种观点、产生了某种思想感情之后，如何把这种感受认识、思想感情用文章表达出来。谁都知道，没有观察体验，没有调查研究，没有感受，没有思想，就不能写文章，也没有必要写文章。有没有文章可写，文章写得好不好，首先决定于生活底子、研究成果、思想水平、感情状态。但是，人们应怎样认真地生活，怎样提高思想，怎样培养健康的感情，以及各种行业的人怎样从事工作和研究等问题的解决，是包括“写作学”在内的整个人类精神文明的共同事业，或者有专门的学科加以具体的讨论，因此，写作学主要是研究人们有了生活感受、科研成果，即有了材料和观点之后，进入写作构思到文章定稿这一过程中的基本规律和基本法则。

文章是应社会需要而写的，是写给别人看的，必须使别人爱读，读得懂，对社会起良好的影响。这种社会制约，对写作的目的、态度、作风，文章的形式与内容，也起着决定性的支配作用。但是，写作学不同于“文章学”，它的研究范围主要是写作过程本身，因而对文章现象的发展、文章的阅读欣赏问题，这里不予讨论。

虽然作者的阅历与思想，社会对写作活动的制约，不是作活动本身，但是它们与写作密切相关，甚至对写作起决定性作用。因此我们必须在研究关于写作的各种具体问题之前，首先在

绪论中对它们予以总的强调。

第一节 为什么要学会写文章

一、什么叫“文章”

“文章”是指用有组织的书面语言，反映一定的客观事物存在发展情况，表达作者某种认识或情感的独立完整的作品。它既包括文学作品（如鲁迅的《故乡》、李白的《望天门山》），也包括非文学作品（如毛泽东的《反对自由主义》、李四光的《东亚的几个特别构造型》）；既包括长篇（如曹雪芹的《红楼梦》、张仲景的《伤寒论》），也包括短制（如周敦颐的《爱莲说》、沈括的《地震》）。但是，用文字表达的只言片语（如标语），依附其它意识形态而实现表意的文字（如连环画的文字解说），杂乱的原始笔录（如流水帐），因其没有表意的完整性和条理性，便不是文章。

我国历来是把“文学作品”归于“文章”这个大概概念之中的。先秦时代没有现在的“文学”这一概念。《论语·先进》中说：“文学子游、子夏”，邢昺《论语疏》解释：“文章博学则有子游、子夏二人。”指子游、子夏学习各种文章典籍以丰富自己的知识。很显然，那时的文章典籍是包括《尚书》（应用性文章）、《诗经》（文艺性作品）等书的。汉代人说：“文章则司马迁、相如”，“刘向、王褒以文章显。”（班固：《汉书·公孙弘传赞》）这四人所擅长的文体是各不相同的：司马迁是写史传作品的巨匠，刘向以奏议著称，司马相如是辞赋大家，王褒工赋。可见班固运用“文章”这概念，是包含文学作品与非文学作品的。《史记·孝武本纪》中说：“上向儒术，招贤良，赵绾王

臧等以文学为公卿。”“上征文学之士公孙弘。”这里的“文学”指对儒家经典的研究；这些“文学之士”的著作也都是学术性的。也可见司马迁这“文学”概念是从属于“文章”概念的。梁代刘勰《文心雕龙·总术篇》中说：“今之常言，有文有笔，以为无韵者笔也，有韵者文也”，这只是在“文章”这一总概念下“别目两名”而已。事实上也是这样，萧统的《文选》就收了无韵的诏、表、书、论（应用性文章），有韵的诗、辞、歌、赋（文学性作品）。“文章之体，至唐宋大备。”（《拙堂文话》）这时人们有了明显地区别文学作品与非文学作品的观念，白居易就说过：“文有二道：辞令褒贬，本乎著述者也；导扬讽谕，本乎比兴者也。”（《杨评事文集后序》）但这时还是把运用逻辑思维（“辞令褒贬”——提出赞同什么、反对什么的观点是其明显标志）而写的学术著作和运用形象思维（“比兴”是其明显的标志）而写的文学作品统称“文章”。这种观念在宋代李涂的《文章精义》、明代吴讷的《文章辨体》、清代姚鼎的《古文辞类纂》、吴楚材的《古文观止》及近几十年来中小学的《国文》、《语文》课本里都是一致的。

但在高等学校中文专业的教学中，文学课较多。因此，我们写作课的教学侧重于研究非文学作品的写作。而且，写作学研究的是文章写作的一般规律，既不同于文学创作论，也有别于科学研究法。但我们不能因教学中的侧重点不同，就实用主义地改变“文章”的概念。当前，有些同志把“文章”规定为除开文学作品在外的短篇书面语言的东西。这种人为地勉强限定，是不切合实际的，是为了适用于他们目光短浅的繁琐的“写作学”。应该明确，写作学是一门有高度科学性的完整的独立的学科，它的理论体系具有高度的概括性、普遍性。它虽有别于文学创作论，但这并不意味着写作学总结出来的一般规律不适用于文学作品；这正象写作学不代能替科学研究法，但并不意味着科学论文的写作

可以违背写作的一般规律。

二、文章的社会作用

科技论文、理论专著、消息、通讯、公文、布告、诗歌、小说、总结、书信……都是文章。不言而喻，写文章、读文章是我们日常学习、生活、生产等社会活动的重要内容，文章对组织社会生活、推动社会发展起巨大的作用。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可以利用口头语言“互相交际、交流思想，达到互相了解”（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但是还需要文章。因为文章有胜于口头语言的两个特点：一、文章的书面形式可以突破时间与空间局限，将事物的情况、人们的看法广为传播，存之永久；二、文章表达的条理性、完整性能给人以比较系统的信息，言事、明理、抒情具有说服力、感染力，能给人以确定性的影响。曹丕正是从这两个特性出发，在《典论·论文》中，提出了所谓“盖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的观点。

现代印刷的先进，交通的发展，文章的传播多而且快，因此文章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更见重要。这种作用归纳起来表现在下列三个方面：1.文章是日常生活中人们互相交流思想的不可缺少的手段；2.文章是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中必不可少的重要工具；3.文章是政治生活中、革命斗争中的有力武器。这些作用是大家素有体会，不言自明的。

正因为文章在社会生活中有着如此广泛的、重要的作用，所以无论从事哪种职业的人，“必须首先学习读、学习写”（列宁：《共产国际第四次代表大会》）。读和写是从事各项工作的基础，“必须首先学习”，正如毛泽东所说：“一个革命干部，必须能看能写，以为从事工作的基础，工作才有做好的希望，理论也才有学好的希望。没有这个基础，就是说不识字，不能看，不

能写，其社会常识与自然常识限于直接见闻的范围，这样的人，虽然也能做某些工作，但要做得好是不可能的；虽然也能学到某些革命道理，但要学得好也是不可能的。”（《文化课本序》）

在电气的时代，语言通过录音也不受时间、空间的局限，具有了文章留传久远的特性，便相应地要求口头语言具有表意的准确性、条理性、完整性。因此，社会上提出了加强口头写作训练的要求。“口头写作”这提法很好，它意味着我们要具有这样一种能力：在特定的场合说出的话语象一篇文章，即所谓“出口成章”。这种能力既是为了适应要求较快地传递信息、交流思想的现代社会的生活节奏，也是书面写作的基础。

三、为胜任中学语文教学作准备

师范院校中文专业学习写作还有其特殊需要：为作一个合格的中学语文教师作准备。

象体操运动队的教练员应该熟悉体操各项基本功一样，指导中学生进行习作的语文教师应该具有写作实践的基本技能。教师自己对写作没有体会，不热爱写作，往往难以做到善于引导学生习作、热心指导学生习作。

中学语文教学要分析大量的范文。这些文章各有特色，作者取得成功的得力点也互不相同。如果语文教师自己没有一点写作实践的体会，不知“此中三昧”，就较难探出作者营构的匠心，行文的功力，分析起来也不免千篇一律，泛泛而谈，隔靴搔痒，抓不到紧要处，于学生帮助不大。实践是认识事物的重要途径，只要我们不囿于经验主义，以自己写作实践的体会，去认识、理解写作现象，无疑会看得深透一些。

〔思考与练习〕

1、有人说“文学作品”不是“文章”，其理由是因为文学作品中的情节是虚构的。读鲁迅的回忆性散文《阿长与〈山海经〉》、契诃夫的小说《万卡》、与科技说明文《奇异的琥珀》，指出以情节的真实与否作为划分是否是文章准绳可能引起的混乱。

2、从你的实践出发，略谈学习写作的必要。

第二节 怎样学会写文章

写文章，有一定的难度，有一定的先决条件、规矩和方法。但只要肯学、肯练，是不难具备和掌握的。那么，怎样才能较快地学会写文章呢？要谈清这个问题，就必须联系文章的本质和写作活动的特性来谈。

一、不断地丰富自己的生活

写文章是精神领域的活动，文章是属于意识形态的东西。“我们的感觉，我们的意识只是外部世界的映象。”（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归根结蒂，文章是从客观外部世界中来的，它是客观事物的反映。没有社会生活，没有客观事物，就不会有文章的产生。谁都清楚，文章对客观事物进行反映时是经过人的思考的，但为什么不谈它是“思考”的产物呢？这就需要作进一步的说明了。我们必须懂得，人的思考是以人类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为基础的。如果人没有改造世界的活动和能力，象其他生物那样任凭天命，就不会去思考了。恩格斯说：“人的思维

的最基本和最切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单独是自然界本身；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人只有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中，才会有认识，有体会，有疑难，有希望，才有思考的必要，从而发展思维能力。可见写文章要经过思考这一事实，正说明文章与客观事物之间的深刻关系。也只有从这一深度去理解文章的实质，才不会把写文章简单理解为照相，才会明白当今写作理论中“观察万能论”的肤浅。写文章不是简单地记录“观察”所得而已，为写作去观察，观察为了写文章，那只是徒有形式而已。写文章是记录社会实践中的认识和体会，解答社会实践中的疑难，展示社会实践的前景。毛泽东认为我们滔滔不绝的演说，大块的文章，“只能从社会实践中来，只能从社会的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这三项实践中来。”（《人的正确思想从哪里来的？》）这无疑是对的。我们提倡写真情实感，真情实感是从日常的生活中得来的。

文章与客观世界的这种反映与被反映的关系，决定文章必然要“言之有物”，要记载和回答人们在社会实践中的所获得的感受、体会、认识，所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今天下之君子之为文学、出言谈也，非将勤劳其惟舌而利其唇吻也，中实将欲为其国家邑里万民刑政者也。”（《墨子·非命下》）“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白居易：《与元九书》）是国家、邑里、万民、刑政、时势、世事的种种经验需要总结，种种问题需要解决才去写文章的。鲁迅说他的“遵命文学”，是“遵那时革命的前驱者的命令”，实际上就是社会发展中的进步与倒退激发他去歌颂与批判。他写那些“论时事不留面子，砭锢弊常取类型”的杂文，是因为“时事”、“锢弊”激发了他，产生了“论”“砭”的战斗热情。闭目塞听的人，头脑里一片空白，就不会想到要写文章；勉强提笔，也只能写些空洞无物的东西。古人说：“人情练达即文章”，是说具有丰富的生活阅历、实践知识，掌

握客观世界的实际状况，是写文章的首要条件。

在写作活动中，有所谓“灵感”之说，是指那些突然悟出某种道理（或凝成某种形象或意境），产生了写作冲动的现象而言的。科学家、文学家在进行精神财富生产的过程中都可能有这种思维“豁然开朗”、“茅塞顿开”的时候。由于这种所谓“灵感”有其突发性、偶然性和创造性，所以表面看来不可理解，于是被解释为“神的诏语”（柏拉图）、“灵气”、“灵禀”的作用。其实，这不过是开放在精神领域中的最奇妙的物质之花而已。第一，只有长期观察事物、研究事物才有“顿悟”的基础；偶然的触发，只是使这种“长期积累”从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飞跃、从混乱转向条理分明罢了。正象原本聚积了一桶汽油，偶然遇到火星就燃烧起来了。第二，“顿悟”机缘的获得靠辛勤探索、留心观察。只有在生活的海洋中、在科研的实验室里，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不惜“踏破铁鞋”去寻觅的人，才有更多的机会遇到点燃“长期积累”之物的火星。总之，所谓“灵感”这种写作现象，也说明具有丰富的阅历、知识是写作的首要条件。

二、学会正确地观察生活、认识生活

前面我们说过，文章反映客观世界是经过人的头脑的一番思考的，因此文章所记叙、所描写、所议论、所抒发的，都是人们所觉察、所体验、所认识、所理解到了的东西；况且这些东西被写入文章还经过了人的选择、综合、分析、加工改造。所以，更正确地说，文章是客观事物通过人类头脑自觉地、能动地反映的产物，它是客体与主体辩证统一的“合金”。但是由于人的种种差别，因而不同的人对同一客观事物有不同的感受、体会、解释和评价，体现在文章中便有反映得正确、深刻或虚假、荒谬等等不同，有格调高尚、健康或平庸、低劣等等区别。文贵“言之有

理”，要写出情理纯正的好文章，就必须做到正确地观察生活、正确地认识生活。

生活常识告诉我们：能不能正确地观察认识客观事物，决定于观察能力、理解能力的高低以及思想方法、感情性质、立场观点的正确与否。首先，发展思维，提高科学理论水平、加强专业性训练，是提高观察能力、理解能力的重要条件。“外行看热闹，内行识道道”，对某个现象没有某方面的知识就可能忽略许多有意义的环节，即算感知到了也不能理解。达尔文的儿子谈到达尔文时写道：“很多人在遇到表面上微不足道又与当前的研究没有关系的事情时，几乎不自觉地以一种未经认真考虑的解释将它忽略过去，这种解释其实算不上什么解释。正是这些事情，他抓住了，并以此作为研究的起点。”对生物知识的精通、科学研究工作的严格锻炼，使达尔文对生物现象的观察有非同一般的敏锐性，他的理解有超出众人的深刻性。其次，立场观点决定观察、理解事物的方向。俄国的果戈理在三十四岁以前面对沙皇专制统治和封建农奴制度，他在谋求生活的道路上四处碰壁，加上他结识了具有民主主义思想的普希金，看到了反动势力残酷镇压十二月党人起义的情况，因而他的思想日趋进步，对黑暗统治的愤怒情绪不断增长。这时他对社会生活的观察比较地正确、深刻，在《外套》、《钦差大臣》、《死魂灵》等一系列作品中有力地揭露、鞭挞了封建农奴制度。但是1842年以后，他长期侨居国外，离开了俄国先进的社会运动，常常处在反动文人的包围之中，他的思想感情也就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企图叛变人民事业而转到沙皇方面去。”（白丹诺夫语）因而他对社会生活的观察和理解完全不同了。这时他发表了《与友人书信选集》，竟主张不要废除农奴制，宣传基督徒顺从的虔诚。总之，当果戈理有较正确的立场、正确的世界观时，对生活的观察、理解就较正确，而当他观点趋向反动、感情变得颓废时，就把生活看歪了。

“世事洞明皆学问”，要写好文章，必须先使自己具有科学的思维能力，先进的思想水平，具有透辟地识别世事的能力。

“汝果欲学诗，功夫在诗外。”陆游这话是说学习写诗，工夫要放在思想道德的提高上。鲁迅说：“从喷泉里出来的都是水，从血管里出来的都是血。”因此，要做革命文，先做革命人；要写出有见解的科技论文，必须先对事物有科学的研究。学写文章，必须首先重视思想道德修养，重视识辨能力的锻炼，这是万万不能忘记的。

三、加强实践，练好写作基本功

客观事物是第一性的，是可见可听可触的实在之物；作为反映客观事物的文章是第二性的，是精神产品。被反映者与反映者不是一回事，便有一系列问题提出来了：第一，文章这种精神产品需要有物质外壳，因而有个语言运用的问题；第二，文章反映客观事物，但并不是客观事物的依附物，它是独立存在的，因而有个自身构成因素的问题；第三，反映不等于照相，反映得好不好，读者是否愿意读，读了之后是否理解你写的是甚么一回事，有个技巧、方法的问题。因此，在文章写作中，除了要求“言之有物”、“言之有理”外，还要求“辞达言信”、“言之成篇”、“言之有序”、“言之有文”。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下面各章具体研究。本课程研究写作的一般规律和几种基本文体的大致写法，无非是探讨如何使写作达到这些起码要求。我们掌握了写作的一般知识和文体知识，在写作上有了理论上的依循，便能缩短摸索、探求过程。

文章的表达材料是语言，从事写作必须有驾驭语言的能力。具体地说，必须积累语汇，学习一点关于现代汉语语音、构词、语法、修辞等方面的知识。

简单的判断不是文章，文章要表达某种思想体系或形象体系。因此，写文章要有一定的逻辑思维与形象思维的能力。学一点逻辑知识、文学常识对提高写作水平会大有帮助。

写作是一种创造性劳动，自古到今，不仅文章内容日益深新，文章的形式也不断发展变化。在这过程中前人积累了丰富的写作经验，有许多好文章供我们学习、借鉴。我们应该懂得，写作的技能、技巧是文明时代的人类之间互相学习、互相影响、代代相承、代代发展的结果，因此学习写作必须多读、熟读好文章。读文章，不仅可以增长知识、培养智力、提高思想、陶冶感情，而且能促进语感、文体感的形成，提高辞章修养。正是从这个意义出发，叶圣陶指出“阅读是写作的基础”。古人说：“《文选》烂，秀才半”；“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吟诗也会吟”；杨雄说：“大抵能读千赋，则能为之”；杜甫说：“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都是有价值的经验之谈。

写作是一种实践活动，学习写作就是锻炼运用语言文字表达思想感情的技能、技巧。这种技能、技巧是要通过长期的、反复的、刻苦的练习才能获得。“熟能生巧”，是一切技艺训练的规律，写作技能的掌握也不例外。有人问欧阳修作文之法，他答道：“只是要熟耳。变化姿态，皆从熟处生也。”姚鼎也说：“大抵文字须熟乃妙，熟则利病自明。”要“熟”，就要多练。多练，是学写作的必由之路。这种练习要有意志，要讲究方法。第一，要热爱写作，长期坚持。在练习过程中要自觉地克服畏难、厌烦情绪，始终保持旺盛的写作热情。第二，从易到难，循序渐进。从文体看，由记叙而议论；从章法说，先规矩而后巧；从行文说，“初要胆大，终要小心——由粗入细，由俗入雅，由繁入简，由豪荡入纯粹”。（谢枋得：《文章轨范》）概言之，一步一步地练，不断地给自己提出新的要求。第三，注意养成良好的写作习惯。好习惯养成了，终生便利；坏习惯染上了，常有

后悔。例如没有积累材料的习惯，写作时就会后悔当时没有作点记录；没有预先充分构思的习惯，往往会有中途辍笔、从头再来之苦；没有讲究“文面”的习惯，常常会一提笔就东涂西抹，眉目不清。在这里特别要指出一点：养成反复修改文章的习惯是尤其重要的。勤于修改文章，一则可以提高文章的质量，避免一些差错；二则修改过程能切实地悟出文章得失的奥妙，是促使自己上升到新的写作水平的重要途径。

总之，文章是客观事物通过人的头脑反映的产物，它是以语言文字表达出来的一种精神产品，因此写文章是各种知识、各种能力的综合运用。要写好文章，写作者必须具有“学”——直接或间接地掌握大量的客观材料；“识”——有正确地分析、认识、评价材料的能力；“才”——有用语言文字恰当地巧妙地反映客观世界，表达思想感情的技能。

〔思考与练习〕

1、以你的一篇习作为例，说明写作必须有生活基础、认识能力和一定的文字表达能力。

2、读朱自清的《加尔东尼市场》，学习作者的写实精神，请你也把自己看到的，听到的，感受到的，在日记本上如实地写出来。

3、请按教师规定的“文面”要求，将苏轼的《答谢民师书》抄写一遍。